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3-019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5月7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沈晓平女士和仰春景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

上述监事候选人数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对第五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对公司监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沈晓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80 年。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2002年至今就职于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沈晓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0,290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邓焯芳女士的弟媳。与本公司聘任及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 条、《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仰春景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0年7月。本科学历，2006年至今先后任职于本公司办公室主任、物业经理、第一事业部营销副总、综合管理部总监，现任公司运营五部总经理、监事。仰春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聘任及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 条、《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